

证券代码：838941

证券简称：太比雅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北京太比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(一)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7月30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曹彤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刘炳义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7,374,88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9.0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恒壮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

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魏立国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叶继军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 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

（二）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为任职期限届满正常换届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治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

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太比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太比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8月2日